**磋 商 公 告**

安徽龙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委托，对“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2023年12月-2024年8月度物业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招标，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欢迎潜在响应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

**1．磋商条件**

1.1项目名称：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2023年12月

-2024年8月度物业服务采购

1.2 项目编号：LXZB-20231120

1.3 采购人：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1.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5 项目预算：97.5万元。

**2．项目概况与磋商范围：**

2.1 项目地点：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合肥经开区丹霞

路265号）。

2.2 项目概况：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地处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172亩，建设有教学综合楼、学员宿舍楼、观礼台、400米跑道、训练塔及模拟训练设施等全套基础训练设施。主要为支队提供包括营区公共卫生、客房服务、绿化维护、**食堂服务**、绿植租赁、会议保障、卫勤保障、水塘维护、楼馆保洁、零星维修、电梯维保、理发等物业服务。

2.3 服务期限：9个月（2023年12月-2024年8月）

**3．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供应商须为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同时包含物业服务和餐饮服务）和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 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不少于90万金额的办公楼物业和食堂服务业绩（提供业绩合同，服务内容须包含物业和食堂服务）；

3.4 投标单位不得有挂靠、委托第三方投标等不良竞争行为，单位需出具非挂靠承诺书。支队将赴投标单位本部，并随机抽取一个项目部实地考察，一经发现，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3.5、无下列行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否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股东及出资、主要人员或分支机构信息存在交叉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7．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8．磋商报名

8.1报名时间： 2023年11月20日起至2023年11月24日9：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

8.2报名地点：安徽龙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A3栋606室)

8.3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3年11月30日14:30 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合肥经开区丹霞路265号）二楼会议室

7.4报名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且备注上被授权人的电话号码和邮箱）；

（2）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者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及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响应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项目经理证书等）。

（4）磋商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在安徽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

9．联系方式

采购人：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地址：合肥经开区丹霞路265号 联 系 人：王助理

电 话：13739280726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龙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A3栋606室 联系人：朱工

电话：13955195590 939076216@qq.com